**关于开展吉林艺术学院国有资产状况全面清查摸底工作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按照省教育厅的文件要求，为加强高校国有资产监督，做好全省高校校办企业改革前后的政策衔接，全面摸清高校国有资产底数，明确资产权属，定于2019年9月至10月，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国有资产状况全面清查摸底工作。为确保清查摸底工作顺利实施，现将资产管理处制定的相关文件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资产管理处

2019年9月19日

附件：1、吉林艺术学院国有资产状况全面清查摸底工作实施

方案

2、关于成立吉林艺术学院国有资产状况全面清查摸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附件1

**吉林艺术学院国有资产状况**

**全面清查摸底工作实施方案**

按照省教育厅的文件要求，为加强校国有资产监督，全面摸清我校国有资产底数，特制定本方案。

1. 工作目标

按照省教育厅的工作部署，贯彻落实《全省高校国有资产状况全面清查摸底工作实施方案》的工作安排，全面摸清我校国有资产底数，明确国有资产权属，梳理资产管理的“盲点、弱项”，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基本实现我校国有资产管理规范化目标。

1. 工作任务

本次资产清查的基准日为 2019 年 8 月 31 日，即在此时间之前学校占用的全部国有资产均属于本次清查摸底范围，具体任务包括：

（一）明权责。学校成立国有资产状况全面清查摸底工作领导小组（附件2），各单位要实行“一把手”和“实施人”负责制，单位主要负责人亲自指挥，确定本次清查摸底工作的具体负责人，落实好权责分工， 有序开展本单位的清查摸底工作。

（二）制方案。各单位要按照学校印发的清查摸底工作实施方案内容，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科学制定本单位的清查摸底工作实施方案，谋划好实施步骤和执行时间，并严格执行。

（三）查底数。各单位要全面开展本单位的国有资产清查摸底工作，掌握第一手数据资料，要认真细致，不可应付了事，按类汇总、逐条梳理，保证本单位国有资产不重不漏，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四）定权属。各单位在清查摸底过程中，对存在限界不清、 权属不明的，要及时处理并确定国有资产的历史沿革，确保国有资产归属分明，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

（五）清账目。各单位清查中发现的账实不符、账账不符的， 要立查立改，按照学校资产管理有关规定，办理入账、处置工作，确保学校国有资产账目清晰，账实相符。

（六）做分析。各单位要加强国有资产状况的分析，合理制定“准入准出”门槛，要以“以旧换新”为先，以“能用尽用”为本，以“防止流失”为基，以“严肃纪律”为线，为加强学校国有资产管理提供有力保障。

（七）建制度。各单位要完善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发现制度存在缺失或制度陈旧的，要及时建立或修订；要将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每个层面、各个角落都纳入制度化管理，做到各项工作有章可依，保证工作高效运转。

（八）强执行。各单位要严格执行学校有关国有资产管理制度，着重强调严格按照规则和程序办事，强化规矩意识， 确保不触“红线”、不越“底线”，进一步提高制度的执行力。

三、职责分工

本次清查摸底工作按照“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分校、院两级开展，各负其责。

（一）主管部门职责。

资产管理处负责组织本次清查摸底工作统筹部署；负责指导各单位开展清查摸底工作；负责汇总分析各单位报送的清查摸底工作情况；负责研究起草清查摸底工作情况总体报告。

（二）各单位职责

各单位是清查摸底工作的责任主体，负责按照要求制定本单位的清查摸底工作方案，并开展本单位的清查摸底工作；负责梳理本单位国有资产制度建设情况和规范管理情况等，并形成清查摸底工作情况报告，报送资产管理处。

1. 实施步骤

清查摸底工作分两步实施：第一步，2019 年 9 月至 10 月 25 日前各单位完成清查摸底工作，并形成清查摸底工作报告；第二步，2019 年 11 月初，资产管理处形成清查摸底工作总体报告。具体实施情况：

（一）报送工作负责人联系方式。2019 年 9 月27日前，各单位要确定负责本次工作的主要领导和具体负责人，并将具体联系方式报至资产管理处。

（二）开展清查摸底并报送报告。2019 年 10 月 25 日前， 各单位开展清查摸底等工作，并按要求形成清查摸底情况工作报告，报送资产管理处，报告内容应包括：一是国有资产基本情况，二是清查摸底发现问题，三是问题整改情况，四是国有资产管理经验，五是下步工作等。11 月初，资产管理处形成吉林艺术学院清查摸底工作情况报告，以正式文件形式上报省教育厅。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落实主体责任。各单位要继续强 化责任担当，提高思想认识，要进一步增强国有资产管理责任感和全面清查摸底工作的紧迫感；资产管理处要自觉落实好属地管理责任，周密部署、加强指导；各单位要落实主体责任，实行“一把手”和“实施人”负责制，精心组织，有序推进本次清查摸底工作。

（二）强化责任分工，明确保障措施。各单位主要领导要亲自部署、统筹指挥本单位的国有资产清查摸底工作，要指派清查摸底工作的具体实施负责人，落实好责任分工。各单位要科学制定本单位的“清查摸底工作方案”，并按计划实施；要积极迅速部署启动各项工作，倒排时间确定本单位清查摸底工作的实施步骤；要注意工作中矛盾问题，做好风险管控预案，提出工作保障措施，确保清查摸底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三）加强资产管理，完善制度建设。各单位要以本次清查摸底工作为契机，梳理本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对发现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中有监管职责缺失、资产限界不清、存在风险隐患等问题要立查立改，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管理程序， 规范处置操作，强化审计监督，严格责任追究，防止国有资产流失；要完善本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建立制度管理体系，存在制度缺失的要及时出台，发现制度不适应新时期需要的要立刻修订，要确保“制度全覆盖、监管不缺位”。

（四）做好信息报送，做到详实完整。各单位要严格按照《方案》实施步骤执行，务必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完成我校清查摸底工作。各单位清查摸底工作要实事求是，做到上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要将清查摸底工作情况形成正式报告按时报资产管理处。

附件2

**关于成立吉林艺术学院国有资产状况全面清查摸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确保此次清查摸底工作顺利实施，根据省教育厅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成立学校国有资产状况全面清查摸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郭春方

副组长：王俊杰

成 员（按姓氏笔划排序）：

王皓明 孙大峰 刘兆武 刘国伟 衣庆华 邹 毅 李庆河 李松吉 金 巍 张 旭 张杰兰 庞忠海 郑 艺 孟繁梧 赵庆华 钱 彤 徐智明 徐科锐 郭 震 梁 岩 董 伟

下设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组：

组 长：郭 震

副组长：张 蕾 任国强

工作人员由资产管理处、计划财务处、审计处相关人员组成。